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心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2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1535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秘字第11208957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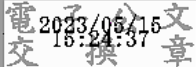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221149510_112D2219106-01.pdf、11221149510_112D2219107-01.pdf)

主旨：法官學校訂於本（112）年7月10日至12日舉辦「112年第2
期中學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（初階）」，請轉知教師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法官學院112年5月10日官院教信字第1120000778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 2023/05/15 18:24:37 電子公文 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